**高青县统计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解读**

2018年，高青县统计局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2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21号）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当前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淄政办字〔2018〕118号）等文件为重点，坚持改革创新和需求导向，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和公众期盼，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告全文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和举报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情况、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六个部分组成，并附有相关统计表格。